

## 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疏勒县东营第二希望小学(单位名称)的疏勒县东营第二希望小学校园体育场地室外卫生间提升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疏勒县东营第二希望小学校园体育场地室外卫生间提升项目(标的名称)，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新疆启扬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86人，营业收入为278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6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/(标的名称)，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/(人)，营业收入为/(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/(万元)，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启扬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08日



郭军红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：建筑业